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7-031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桂林福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集团”）有关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近日福达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65,4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12 日至质押登记解除日止，并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福达集团共持有本公司 408,957,311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9.08%。其中 405,600,000 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357,311 股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福达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134,349,824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2.8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69%。

福达集团本次股权质押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目前福达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与经营收入等；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5 日